

水利部
交通运输部
国家能源局

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文件

南科人〔2022〕137号

关于印发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 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水利部关于开展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部署，进一步提高我院安全生产工作水平，我院研究制定了《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
2022年6月7日



附件

南京水利科学研究所 2022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22〕7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2 年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办监督〔2022〕159号）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定于 2022 年 6 月在全院开展以“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着眼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工作和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任务，推动全院各部门（单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通过开展教育培训、隐患曝光、问题整改、经验推广、案例警示、监督举报、知识普及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全院干部职工安全素质，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促进院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活动方案

(一)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

1. 组织各部门（单位）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集中学习《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通过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等多种形式，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安全发展的工作实效。

2. **认真组织学习宣传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和省安委会五十条主要任务内容**，深刻领会其重要意义、突出特点、部署安排、具体要求等，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和省安委会五十条主要任务内容，坚决抓好各项安全防范工作，全力维护全院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邀请行业专家面向全院干部职工开展两场专题培训讲座（消防安全培训及安全生产责任制培训），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要论述网络课堂培训，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二) 开展“隐患治理无死角”专题活动

紧密结合《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中明确的“2个专题和9个重点领域”工作任务，各部门（单位）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再排查再整治，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需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逐项

推动落实，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确保隐患治理“无死角”，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三）开展隐患整治“回头看”

1. 自查“回头看”

各部门（单位）根据院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内审结果及历次安全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结合自身实际，举一反三制定自查方案，有针对性地明确重点检查内容、任务措施、实施方式，压实安全责任，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确保自查工作不走过场，不留死角，顽固、频发隐患得以整治。

2. 督查“回头看”

院联合检查组针对各部门（单位）自查自改情况，开展细致全面的复查复核工作，重点检查自查是否有疏漏、工作措施是否落实、隐患排查是否有盲点、隐患整改是否及时、整改措施是否有效等，全面整治问题隐患，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四）开展“自审自纠，苦练内功”活动

紧密结合院 2022 年度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内审工作，系统识别不合格项，组织各部门（单位）召开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内审总结会议，查找体系运行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深挖不合格项背后的管理因素，结合实际提出纠正、预防措施，并排布相应计划强抓落实。通过对安全管理情况的“自审、自纠、改进”，苦练内功，优化管理动作，提高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全院安全管理的有效性，逐步推进试验厅（室）管理规范化、标准化。

（五）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

组织全院干部职工参加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水利安全生产管理与技术为主要内容的网络答题活动（附件1），以争做“水利安全将军”为主题的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水安将军》趣味活动（附件2）和中国应急信息网、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等平台的知识竞赛等。

（六）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依据水利部印发的《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通用规范》（SL/T 789-2019），在院办公区域内开展火灾疏散逃生及灭火演练，确保流程规范化，演练标准化。演练着重检验消防系统运行管理能力，重点锤炼提高“第一责任人”的应急处置能力，强化一线员工应急意识。根据应急演练结果，进一步完善现有事故应急预案，着力提升现场应急处突素养。

（七）开展“6·16 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结合疫情防控情况，开展线上为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创新咨询日活动的内容与形式。积极组织全院干部职工观看“主播讲安全”、“专家走现场”、“专家远程问诊”等网络直播，踊跃参加线上答题、有奖竞猜等活动。

（八）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之水利行”活动

各部门（单位）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观看安全警示宣教

片，鼓励干部职工在水利安全监督网、中国应急信息网自学相关安全知识。在院属各园区、试验基地展示安全生产宣教图，在院网站设立安全生产月专栏，发布安全警示教育及科普宣传资料，利用院公众号、微信群、QQ群及时发布工作信息、安全预警提示、各部门（单位）好的经验做法，大力营造安全生产人人有责、安全生产从我做起的良好氛围。

三、相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强化统筹，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上来，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将“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部门（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要加强活动组织实施，专题研究部署，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保障，抓好督促检查，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营造浓厚氛围

各部门（单位）要创新宣教方式，丰富宣传手段，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和网站的平台作用，进一步增强活动期间宣传报道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打造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的安全生产宣教格局。要拓展宣教渠道，通过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在全院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

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三）确保活动实效

各单位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把“安全生产月”各项宣教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生产突出问题相结合，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水利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巩固提升任务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领域，解决重点问题，防止简单化部署和形式主义，因地制宜地开展好各项活动，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

四、信息报送

各部门（单位）要积极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信息报送工作，按时将活动相关材料报送院人事处，于6月30日前报送活动总结（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活动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的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资料，重大活动需随时报送。我院将在院网站开设2022年“安全生产月”专栏进行宣传报道。

联系人：朱逸凡

联系电话：85828896

E-mail: yfzhu@nhri.cn

- 附件：1. 安全生产法知识网络答题活动
2. 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水安将军》
趣味活动方案

附件 1

安全生产法知识网络答题活动方案

为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进一步提高水利行业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安全意识，普及安全知识，倡导安全文化，经研究，水利部监督司定于在全国“安全生产月”期间举办安全生产法知识网络答题活动，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活动范围

部机关、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利生产经营单位的干部职工。

二、活动形式与内容

采用线上答题的方式。试题类型分为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 3 种，共 30 题，满分 100 分。试题由答题系统自动从试题库按比例分类随机抽取。

试题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水利安全生产基本知识、2022 年全国水利工作会议和 2022 年水利部水利监督工作会议精神等相关内容。

三、参赛方式和时间

参赛人员可登录水利监督网或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网，点击“安全生产法知识网络答题活动”活动专栏，或扫描活动二维码（附后）在线注册并答题。

活动将于5月25日8:00在网页端和移动端同步开通,试题内容学习资料同步发布,6月10日前各参加单位和参加人员尽快完成单位信息核对和用户注册等工作。6月10日开始答题,6月30日23:00答题通道同步关闭。

答题成绩在80分(含)以上者可在活动结束后3个月内下载“学时证明”,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核实后,按4学时登记培训学时。不限制答题次数,以最后一次提交所得成绩作为最终成绩。

四、奖励办法

本次答题活动设立个人优秀奖和优秀组织奖两个奖项。

(一) 个人优秀奖 200 名

个人优秀奖 200 名,每人奖励 100 元手机话费,评奖结束后充值到获奖者注册手机号码。奖项由个人成绩排名和答题用时决出。获奖个人在活动结束后 3 个月内登录系统下载获奖电子证书。

(二) 优秀组织奖 20 名

优秀组织奖 20 名。部直属单位 5 名,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5 名。根据参加单位的答题人数、答题正确率并综合考量组织发动情况评选组织奖。

五、活动组织

本次答题活动由水利部监督司主办,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承办。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邢老师、汪老师

联系电话：4001011338

电子邮箱：Aq202206@126.com

模拟练习二维码



竞赛二维码



附件 2

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 ——《水安将军》趣味活动方案

为切实推动安全宣传“五进”，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竞赛效果，提升趣味性，吸引水利干部职工和广大人民群众参与，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经研究，水利部决定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竞赛——《水安将军》趣味活动，具体活动方案如下。

一、活动口号

知识攻坚 责任守关 我是水安将军

二、活动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国务院安委会制定的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水利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管理、安全技术、应急处置、危险源辨识、隐患排查治理、防灾避险、自救互救、公共安全等安全知识。

三、活动对象

部直属各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利生产经营单位的干部和职工，以及前述单位所关联的企业、农村、社区、学校、家庭的人民群众。

四、活动时间和参赛方式

（一）活动时间

准备期：2022年6月10日之前

竞赛期（20天）：2022年6月11日 00:00:00 至 2022年6月30日 23:59:59

常态学习期：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参赛方式

1. 使用手机登陆微信，通过扫描二维码或关注公众号（附后），登陆小程序，完成授权和信息注册后，参与答题竞赛活动。

2. 使用手机通过微信搜索小程序“水安将军”，点击水安将军登陆小程序，完成授权和信息注册后，参与答题竞赛活动。

五、竞赛内容

（一）竞赛准备

2022年6月10日之前，开展单位注册、个人注册和试答题等准备工作。

1. 参赛单位注册

所有水利参赛单位需提前完成注册（“五进”人员单位无需注册），扫描二维码（附后），填写单位名称、信用代码、地区信息等后提交。单位注册需要填写准确的全称，不要出现多个不同名称、简称或非独立法人资格单位名称，会影响单位的比赛总分累计。

2. 参赛个人注册

参赛人员注册采取实名制，所有参赛人员（无论新、老用户）均通过微信小程序在“玩家信息”里重新补充完善姓名、单位、地区、身份证号等信息。单位信息通过搜索关键字进行选择，不能自行输入。搜索不到的，请先完成单位注册。

3. “五进”人员注册

鼓励水利单位做好“五进”人员参加竞赛的宣传动员，企业、农村、社区、学校、家庭等人民群众注册时，在工作单位里选择关联的水利单位，并点击选择“五进”分类。“五进”人员得分将计入关联的水利单位总分。

4. 试答题

所有人员注册完成后，可以在“单人闯关”的“日常学习”开始试答题，为正式竞赛做好充分准备。

（二）竞赛规则

参赛人员可以通过“单人闯关”和“对战竞技”两种方式参加竞赛。具体规则如下：

1. 单人闯关

参赛人员点击“单人闯关”后，点击“每日闯关”开始竞赛，每人每天最高竞赛分不限，每日闯关得分情况在“玩家信息”的个人闯关记录里点击查看。

关卡设置：设置有无数个关卡，每个关卡 3 道题，每答对一道题得 1 分，每关答对 2 题以上可以解锁下一关。

闯关规则：每人每天有 3 次闯关机会，每次闯关机会可以

连续闯关直到闯关失败，每关答对 2 题以上可以继续闯关，闯关失败则消耗一次闯关机会。闯关机会消耗完毕后，得到该天的有效学分，如果继续闯关的，只增长总学分，竞赛学分不再增加。

阶梯倒计时规则：连续闯关读题时间采取阶梯式难度的倒计时，1-3 关的时间为 20 秒（初级难度），4-6 关为 10 秒（中等难度），7-9 关为 5 秒（高级难度），10 关以上为 2 秒（极限难度）。每次闯关机会结束后，下一次倒计时恢复从初级难度开始，周而复始。

2. 对战竞技

参赛人员点击“对战竞技”参加竞赛，每人每天有 3 次对战机会，点击“邀请好友”，通过邀请微信好友进入对战云房间，两人顺利进入后，比赛立即开始，进行实战竞技，每次对战得分=答题得分+答题用时得分，每人每次答题 5 题，每答对一道题得 1 分，每题限时 20 秒。对战每次答题用时≤20 秒的得 3 分，20 秒 < 每次答题用时≤50 秒的得 2 分，50 秒 < 每次答题用时≤70 秒的得 1 分，每次答题用时 > 70 秒的得 0 分。每日对战竞技得分情况在“玩家信息”的对战竞技记录里点击查看。

3. 排名规则

（1）个人排名规则

参赛人员按照竞赛期内的 5 个最高竞赛分之和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同等条件下，通关数少或用时少的，排名靠前）。参

赛人员每天竞赛分=每日闯关得分+每日对战竞技得分。

（2）单位排名规则

参赛单位按照竞赛期内所有所属人员竞赛分之和从高到低进行排名。

（3）水利部直属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排名规则

水利部直属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排名由竞赛总分排名和单位参赛率排名的综合排名。即最终排名参考值=竞赛总分排名+单位参赛率排名之和，按照从小到大的顺序进行重新排名。竞赛总分=下属所有单位的单位总分之和，单位参赛率=实际有效参赛人数/单位注册人数。

（三）排行榜

竞赛期的个人、单位及地区总得分将在排行榜显示，个人在全国前 200 名将在“将军排行榜”显示，单位在全国前 50 名将在“军团排行榜”显示。地区排行榜按照部直属、省、市、县进行分类按照总分进行排名，不做为评选优秀组织奖的最终结果。

（四）其他

参加常态学习的人员，点击“单人闯关”后点击“日常学习”开始学习，每天的学习时间及次数不限，每题答题倒计时固定为 20 秒。取得的分数仅计入总学分，不计入竞赛学分。

鼓励参赛人员支持活动题库建设，如对发现的错题进行纠错和新增体现趣味性、创新性和实用性的安全生产相关新题。在同等分数条件下，有参与题库建设记录的或被采纳次数多的，

年度排名将优先。

六、奖励办法

竞赛期活动结束后进行奖励，设置个人奖、优秀集体奖和优秀组织奖。

(一) 个人奖 200 名。从将军排行榜的竞赛分排名选出，分为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进行奖励并颁发证书。具体奖励如下：

1. 一等奖 10 名，奖金 1000 元。
2. 二等奖 20 名，奖金 800 元。
3. 三等奖 50 名，奖金 500 元。
4. 优胜奖 120 名。

(二) 优秀集体奖 50 个。从军团排行榜参赛单位（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除外）的总得分排名选出，颁发获奖证书。

(三) 优秀组织奖 70 个。部直属单位 4 个，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6 个，地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20 个，县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30 个。根据该地区竞赛总分和参赛率综合评选，颁发获奖证书。

七、组织机构

本次活动由监督司主办，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办，中国水利企业协会承办，浙江云野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迦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禹泽水（北京）工程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技术支持。

八、联系方式

1. 禹泽水（北京）工程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客服咨询）

联系人：徐慧兰、黎志勇

固定电话：010-63576584

手机号码：13590490149、13872671308

电子邮箱：yuzeshui2022@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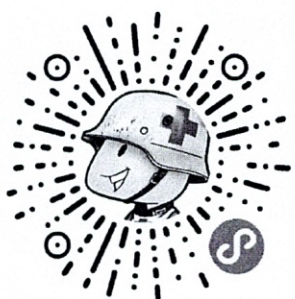
2.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联系人：杨儒佳

联系电话：010-63204755

电子邮箱：cwecbzh@163.com

QQ 交流群：查找群，输入汉字“水安将军”，编号 1-10 号群



水安将军登陆码



参赛单位注册码



协会公众号登录码